

## 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, 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于2023年8月18日向各位董事发出, 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名, 实际参加董事7名,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, 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蒋林煜先生主持, 与会董事就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, 形成了如下决议:

**1、会议以7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。**

经审议, 董事会认为: 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的编制符合法律、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, 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,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**2、会议以7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。**

经审议, 董事会认为,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

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，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。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站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**3、会议以 7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。**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：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，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，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并未改变项目实施主体、项目投向及募集资金用途，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实质性影响，不会对公司当前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站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**4、会议以 7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**

同意聘任纪小露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站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### **三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8月29日